

证券代码：872430

证券简称：华清环境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2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路风祎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数额不超过220万股（含2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320万元（含1,320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路风祎、贾莉、宋欣、倪正正属于本议案的关联方，需回避表决。4位

董事回避后，导致有权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请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

（2）股票发行工作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备案文件手续办理；

（3）按照股票发行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在股票发行方案确定的发行股份数量上限范围内，与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4）股票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5）公司章程变更；

（6）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7）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发行股票后股票总数和注册资本将增加，拟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本次募集资金管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发行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就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路凤祎、贾莉、宋欣、倪正正属于本议案的关联方，需回避表决。4位董事回避后，导致有权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不足3人，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直接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明确规定。本次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如《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修订定向发行说明书并重新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1.议案内容：

因业务需要，预计2020年度，公司与河北太隆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星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计产生关联交易100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路凤祎、贾莉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9 日